

中国农业大学动物医学院

2024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实施方案

根据《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教育改革方案》以及《中国农业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的精神，动物医学院综合本学科发展和博士生的培养目标，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三种方式招收博士研究生：①接收校内外获得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为直博生；②选拔校内优秀在读硕士生为硕博连读生；③面向校内外应届硕士毕业生或已经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者，以申请考核制方式选拔录取为博士生（简称为申请考核）。

目前学院已完成直博生和硕博连读生的选拔，本实施方案将通过申请考核制方式选拔优秀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主要包括个人申请、学院审查、学科考核和研究生院审批四个环节。欢迎符合报考条件的有志青年自愿申请，并提交能够反映自身科研能力、综合素质、英语水平的相关材料。学院将依据考生所提交的材料和专家审核确定复核名单，经考核小组复核后确定拟录取名单，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核准后报研究生院审批。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招生专业及人数

申请考核制博士生拟招生专业及人数详见《中国农业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招生人数仅供参考，最后录取以教育部实际下达招生计划为准。

二、学习方式与学制

学院博士研究生的学习方式为全日制。被我校录取的定向博士研究生须在报到前签署“定向就业协议书”。

直博生学制为 5 年，硕博连读生博士阶段学制为 3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生学制为 4 年，最长在校学习年限为学制加 2 年。

三、直博生和硕博连读生选拔办法

（一）直博生接收办法

详见《中国农业大学 2024 年接收推免生预报名通知》及学院实施细则。

（二）硕博连读生选拔办法

由学院依据《中国农业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办法》（研生〔2019〕23 号）组织实施硕博连读生的选拔工作。

（三）个人信息填报和材料提交

经过选拔拟录取的 2024 年硕博连读生，须在学校规定时间内通过中国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系统”（<https://yzk.cau.edu.cn/>）完成注册和信息填报。直博生不需注册及信息填报，可直接登录系统，用户名：报名号（身份证号后十位），密码：本人身份证号。直博生和硕博连读生免缴报名费。

直博生和硕博连读生通过系统自行打印“中国农业大学 2024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附两份纸质版“专家推荐信”和一份“思想政治情况表”（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资料下载），一并交招生院系，以便存入个人人事档案。

四、申请考核制博士生招生办法

（一）报名条件

1.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入学报到前取得硕士学位）或已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者。其中：

（1）国（境）外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2）在读的“在职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只有硕士学位）的单证人员，不得以应届生身份报名，须获得硕士学位后方可报名。

2. 符合学院对考生英语水平的基本要求（详见表 1）。

3. 身心健康状况符合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入学体检要求。

满足下面其中一项英语成绩要求即可。

表 1 英语成绩要求

考试类型	满分	及格线
英语六级	710 分	425 分
TOEFL	120 分	72 分
雅思 A 类	9 分	5.5 分
专业英语四级	100 分	60 分
专业英语八级	100 分	60 分
WSK (PETS5)	100+5 分	60+3 分

4. 国家专项计划

(1) 申请“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除满足上述报名条件外，应于**2024年2月底前**将盖有自治区教育厅公章的《报考2024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生考生登记表》寄送至学院。该表由定向培养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或民族教育主管部门提供。登记表作为进入专家评审“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候选人的依据之一。

(2) 申请“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专项计划”“援疆博士师资专项计划”“对口支援部省合建高校专项计划”的考生，除满足上述报名条件外，还需经过受援单位推荐。

凡符合以上国家专项招生计划的考生应在报名时填写相关信息，不接受补报名。

(二) 网上报名

时间：2023年11月10日至12月29日。

进入[中国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系统”](https://yzk.cau.edu.cn/) (https://yzk.cau.edu.cn/), 招生项目选择：博士研究生报考（用户名：注册生成的报名号，密码：注册设置的密码），考试方式请选择申请考核，仔细填写并核对信息，上传所需电子版材料，成功支付报名费 200 元视为完成网上报名。报名前考生须仔细阅读学校的招生章程及学院申请考核制实施方案中的申请条件，自审合格后再进行网上报名和缴费，否则造成不予复核、不予录取等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且不退还报名费。

(三) 申请材料提交

网上报名期间，须通过系统提交电子版材料。初审合格的考生进入复核阶段时需向学院提交材料原件再次审核。学院审核后，纸质材料和证书复印件留存备查。

提交电子版申请材料注意事项。一项材料需要提交多个电子版材料时，如“获奖证书、公开发表的论文、专利”等须将同一项电子版材料整合成一个 PDF 文件上传。各项上传的 PDF 内容须清晰可见。成功缴纳报名费后，将无法修改信息和上传电子版材料，请认真检查，电子材料清单详见表 2。

表 2 电子材料清单

序号	项目	格式	要求
01	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	PDF	在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资料下载”下载模板。认真阅读承诺书内容，同意后签字。
02	身份证件	PDF	含居民身份证、港澳台证件等。可注明：仅用于报考博士研究生。
03	报考登记表	PDF	在报考系统中“上传材料”处点击“打印报名登记表”下载“中国农业大学 2024 年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签字后上传（仅报考定向就业需加盖公章）。
04	思想政治情况表	PDF	应届生由所在高校的院、系、所、中心等思政相关部门出具并给出结论；非应届生由人事档案所在单位政治部门或人事部门（若无工作单位，请档案管理部门根据考生人事档案中有关记录填写）出具并给出结论。
05	应届生：学籍、本科学历学位证明	PDF	①研究生学生证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②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或者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及学位网学士学位查询结果。 若本科就读于国（境）外，需提供教育部留服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报告。
06	往届生：学历	PDF	①硕士毕业和学位证书，或者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

	学位证明		<p>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及学位网硕士学位查询结果。</p> <p>②本科毕业和学位证书，或者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及学位网学士学位查询结果。</p> <p>若本科或硕士就读于国（境）外，需提供教育部留服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报告。</p>
07	硕士成绩单	PDF	盖有研究生成绩管理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的硕士成绩单。
08	英语成绩	PDF	详见表 1。报考动物医学院的 兽医专业学位博士生 如上述成绩已过期（ 还需提供过期的英语成绩证书，且该成绩也须过及格线 ），但毕业不超过五年（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后），或者硕士毕业近五年内（2018 年 12 月-2023 年 12 月）在 SCI 收录的学术期刊上以第一作者发表过研究论文，且影响因子 2.0 以上，或者收录的期刊系 SCI 兽医学相关学科一区期刊，均可作为申请兽医博士的英语成绩证明。
09	专家推荐信	PDF	在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的“资料下载”下载模板。由两位与所申请学科相关的副教授（或相当于副教授）及以上职称专家填写推荐信。
10	硕士学位论文	PDF	往届硕士生须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交论文摘要和目录等。
11	研修计划	PDF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研修计划（不少于 3000 字），无固定格式要求。
12	获奖、论文、专利等	PDF	获奖证书、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证明材料。
13	其他补充材料	PDF	其他可以证明自己科研能力的补充材料。

（四）初选、复核与录取

1. 初选：2024 年 3 月前

由学院组织专家小组对考生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综合审查结果和招生导师组的意见，形成进入复核的资审合格名单，并在学院主页

公示。对初选结果有异议的考生可以通过招生章程公布的学院电话申请复查。国家专项考生材料由研究生院统一初审，并在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公示进入复核的资审合格名单。

2. 复核与录取上报：2024年5月前

由学院组织，按学科或专业组成专家组担任考核工作。对进入复核阶段的考生进行专业能力及思想品德考核。

复核主要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对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掌握情况，英语听说能力以及思想品德、诚实守信、心理健康等方面的素质，综合判断考生是否具备攻读博士学位的潜质。考核时间每生不得少于30分钟。考核的具体时间、地点、内容、方式等详见学院主页公告。复核全程录音录像。

学院对考生的考核记录及考核成绩进行严格审查，确定拟录取名单。拟录取名单将在学院主页公示十天，公示无异议后报研究生院。

3. 录取结果：2024年6月

研究生院审核学院拟录取名单后在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公示，公示期为十天，有异议者可以通过公布的监督电话进行举报。

（五）相关说明

1. 学院定向在职博士生的录取数量依据学院招生计划总数的比例而定。其中“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专项计划”“援疆博士师资专项计划”“对口支援部省合建高校专项计划”等不受此比例限制。高校专业教师及科研院所专业研究人员提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其承担教学或科研岗位证明，并同意为考生在读期间全日制学习提供保障后可不受此比例限制。

2. 现为定向就业培养的应届硕士毕业生或正在履行用人单位服务合同的在职人员拟报考定向就业博士生，报名须征得定向培养单位同意，并提交定向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人事部门公章的报考登记表。考生与定向培养单位因报考问题引起的纠纷造成不能录取的，责任由考生承担。

3. 凡在报考过程中隐瞒重要信息或在以往学术活动中存在学术不端行为或通过弄虚作假取得复核及录取资格的考生，一经查实，一律不予录取。已经录取的，取消录取资格。

4. 招生导师信息查询：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导师简介。

五、录取类别

录取类别分为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类。

（一）非定向就业生

非定向就业生毕业后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就业。非定向就业的考生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定向单位为各省或自治区教育厅）入学报到前应将档案调入我校。

（二）定向就业生

在职考生录取为定向就业。入学报到前考生、定向单位须与我校签订《定向就业协议书》，毕业后按协议回原单位工作。

六、体检

拟录取的博士生应参加由学校统一安排的体检，体检医院为中国农业大学校医院。体检标准及收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七、学费及奖助政策

（一）学费

所有直博生、硕博连读生及申请考核制博士生均须缴纳学费，学费标准为1万元/学年。直博生一年级按硕士生标准执行，直博生二年级及以后年级按博士生标准执行。进入博士研究生阶段的硕博连读生按博士生标准执行。

（二）奖助

我校设置有完备的奖助体系，包括国家助学金、学校助学金、学业奖学金、国家奖学金、校长奖学金、专项奖学金、“三助”津贴及国家助学贷款等。针对直博生和硕博连读生，我校有倾斜性的奖助办法，详见《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教育收费及奖助体系实施办法》。

八、培养地点及住宿情况

（一）培养地点

我院博士研究生培养地点包括校本部（东校区和西校区）和三亚研究院。海南专项博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和实习实践主要在三亚研究

院完成。两地执行相同的培养标准、毕业标准和授予学位标准，发放相同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上一年度海南专项招生情况见《中国农业大学 2023 年海南专项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和人数统计》（供参考）。根据教育部 2024 年招生计划下达情况，具体专业和人数以复核前学院通知为准。

（二）住宿情况

我校为基本学制内的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研究生和非在职的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学生提供住宿。其他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不提供校本部住宿，如录取为海南专项，可安排在三亚研究院住宿。

九、其它

（一）联系方式

学校实行校、院两级管理。考生在报名、复核、录取过程中的相关问题可先与学院联系咨询。

学院招生办联系人：赵老师，咨询电话：010-62732772。

研究生院招生办联系人：韩老师，咨询电话：010-62731800。

（二）我校不提供往年复核试题、不举办考前辅导班。

（三）单位代码：10019；单位名称：中国农业大学。

招生过程中，如果上级部门出台新的政策，我校将做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布。请考生关注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和研招微信（CAUYZB）。